



PCCW[®]
電訊盈科

2017年 中期報告

**TRANSFORMING
LIVES IN THE
DIGITAL WORLD**

目錄

1	企業簡介
2	主要數據
3	主席報告書
4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書
7	董事會
13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25	綜合損益表
26	綜合全面收益表
27	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
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1	一般資料
60	投資者關係

企業簡介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是一家以香港為總部的環球公司，在電訊、媒體、資訊科技服務方案、物業發展及投資以及其他業務均持有權益。

本公司持有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大部分股權。香港電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電訊服務供應商及領先的固網、寬頻及流動通訊服務營運商，提供廣泛的服務以滿足全港市民、本地及國際商界的需要，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流動通訊，以及客戶器材銷售、外判服務、顧問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等其他電訊服務。

電訊盈科亦擁有一個全面綜合的香港多媒體及娛樂集團電訊盈科媒體，經營本港最具規模的收費電視業務Now TV，以及在香港及區內其他地方從事提供以Viu為品牌的OTT(over-the-top)視象服務。

電訊盈科亦在香港透過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營運本地免費電視服務。

本集團全資擁有的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是香港及國內領先的資訊科技外判及業務流程外判服務供應商。

此外，電訊盈科持有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大部分股權以及其他海外投資。

電訊盈科共聘用超過23,800名員工，業務據點遍及香港、內地以及世界其他國家及地區。

電訊盈科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代號：0008)，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該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買賣(代號：PCCWY)。

主要數據

財務摘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每股數據除外)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收益		
核心收益*	18,409	17,576
盈大地產	115	107
	18,524	17,683
銷售成本	(8,494)	(7,9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627)	(7,49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3)	1,190
利息收入	27	58
融資成本	(627)	(7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	(2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6)	(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69	2,647
所得稅	(65)	(263)
本期溢利	1,704	2,38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68	1,293
非控股權益	836	1,091
每股盈利(港幣分)		
基本	11.40	16.79
攤薄	11.39	16.77
每股股息(港幣分)		
中期股息	8.16	8.57
EBITDA ¹		
核心EBITDA*	5,730	5,749
盈大地產	(121)	(116)
	5,609	5,633

*附註：請參考第13頁。附註1：請參考第16頁。

主席報告書

我欣然匯報，電訊盈科各項核心業務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平穩的表現。

於回顧期內，電訊盈科媒體領先收費電視市場的Now TV業務繼續為客戶提供一系列的頂級體育節目、賣座電影、生活品味及其他節目，讓他們可在電視大熒幕或智能器材上觀賞。

旗下的Viu OTT(over-the-top)數碼視象服務進一步拓展亞洲版圖，爭取更多人收看網上視象內容帶來的商機。至於免費電視服務，ViuTV的英文台已於3月如期啟播。

企業資訊科技服務方案業務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於上半年錄得持續增長，而就計劃中的項目來看，全年度的業務前景正面。該業務亦不斷拓展版圖，增強了香港境外的交付能力，包括在國內及服務東南亞市場的菲律賓。

在電訊業務方面，香港電訊取得令人滿意的財務業績，反映其各項主要業務的基本優勢。於2月，電訊盈科配售一批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現持有約百分之五十一點九七香港電訊大部分股權。

我們高興看到，盈科大衍地產發展在印尼興建的優質辦公大樓雅加達盈科中心快將落成，並預料將於今年稍後啟用。我們已租出約四成的寫字樓面積，並正與其他潛在租戶洽商。位於日本北海道的酒店及住宅項目亦已動工。

於5月，我們完成出售英國UK Broadband的交易，釋放這項非核心英國業務的價值，而交易帶來了若干盈利。

上述各項企業交易加強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利旗下各項業務持續發展，並推動新的策略投資以促進增長。今年環球經濟復蘇似有更穩妥的步伐，然而我們在物色發展商機時，仍會保持警覺並審慎行事。

主席



李澤楷

2017年8月10日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書

在這個數碼化轉型及革新的時代，企業必須改變業務模式，實踐數碼化，以開拓新收益來源，提升營運效率。作為領先的媒體及科技公司，電訊盈科在數碼年代亦不斷革新，為個人及企業客戶帶來相關服務及產品。集團的媒體業務Now TV及Viu OTT (over-the-top)於大熒幕或流動裝置上，提供最佳數碼娛樂體驗。資訊科技服務方案業務運用數碼及流動通訊科技，配合大數據分析，協助企業將業務數碼化。香港電訊的強大網絡基礎設施，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支援，以迎接數碼化轉型，並為客戶帶來多元化的創新電訊服務。

我欣然匯報，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於2017年上半年錄得平穩的表現。

極致的收費電視觀賞體驗

集團的Now TV業務領先本地的收費電視市場。為保持我們的領導地位，Now TV積極採取策略，不斷加強內容，並透過增值服務及提升服務質量，為用戶帶來精彩的觀賞體驗。

Now TV以播放頂級的國際體壇盛事聞名，現今會為香港觀眾提供更多本地體育節目。作為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2017大會的指定廣播機構，Now TV於4月首次利用虛擬實境技術，現場直播欖球賽事。這項前所未有的賽事直播得以成功，有賴集團旗下香港電訊的光纖網絡，以及香港電訊的國際業務單位PCCW Global在管理大型活動直播及新媒體傳送技術的專業知識。

Now TV為電影及電視劇迷於全球各地搜羅各類猛片，並提供影視點播站率先睇服務，精選各大製片商的最新人氣電影。客戶可使用錄影、操控直播等功能，靈活欣賞節目。他們亦可透過Now隨身睇應用程式，在不同裝置上，利用經優化的用戶介面觀賞內容。

OTT品牌發展迅速

本集團提供泛區域的Viu OTT視象服務。自2015年10月於香港推出以來，Viu於亞洲內外迅速發展，最近便於今年5月在泰國登陸。集團的OTT服務現服務東南亞、印度、中東及部分非洲國家合共24個市場。Viu擁有超過1,200萬名每月活躍用戶，較2016年底上升百分之一百六十三。亞洲觀眾每日平均於Viu收看1.3至1.8小時視象。

Viu以雙線發展模式營運，包括網上廣告收益及付費訂購服務。於上半年，Viu推出Viu Original的創意製作意念，以進一步提升用戶參與度，為觀眾提供包括韓國、華語、印度及印尼原創優質內容。用戶經常使用可推動收費服務，也促進Viu的電訊夥伴業務，對利用Viu平台以接觸千禧一代的廣告商亦帶來裨益，因為千禧一代對數碼廣告甚為受落。

於8月，三名投資者弘毅投資、Foxconn Ventures及淡馬錫(Temasek)投資於集團的OTT國際媒體及娛樂業務，包括Viu及領先的數碼音樂平台MOOV。

更吸引人的免費電視內容

在香港，電訊盈科透過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營運本地免費電視服務ViuTV，其粵語頻道第99台於去年啟播。ViuTV主力提供的實況娛樂節目廣受觀眾歡迎。於上半年，我們加強節目陣容，每周播放更多本地及外購劇集。

我們符合免費電視牌照規定，英語頻道ViuTVsix第96台於2017年3月啟播，提供本地及環球新聞以及娛樂內容。節目陣容包括HBO Originals，是HBO首次於亞洲免費電視頻道推出的品牌時段，提供高收視劇集及喜劇。ViuTV與路透社合力製作每日新聞簡報，並將聯播由國際通訊社提供的精選新聞內容。

可信賴的數碼方案供應商

本集團的資訊科技服務方案旗艦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是香港核心資訊科技服務市場的領導者。我們擅於整合軟件、硬件、裝置、數據中心、網絡連接及資訊科技服務，提供端對端數碼服務方案，協助客戶在數碼轉型中取得成功。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於上半年繼續取得本港、內地及其他地區多間私營及公營機構的合約，當中的重大合約包括為香港入境事務處提供推行新一代智能身份證系統(SMARTICS-2)的硬件、軟件及相關服務，以及為運輸署更新運輸資訊系統。

我們亦成功取得世界知名雲端供應商的數據中心託管合約，並在IDC(國際數據資訊)最新的亞太區資訊科技服務追蹤半年報告中，獲評為2014至2016年度香港數據中心託管服務、系統整合及應用開發的榜首，以表揚我們在提供全面的資訊科技方案及行業特定服務方案的卓越表現。

領先電訊市場

儘管市場競爭激烈，集團旗下電訊服務附屬公司香港電訊的各項業務於上半年仍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

基於多年來的投資及網絡開發，香港電訊能不時推出價格相宜的新服務而無需涉及重大的額外投資。在這方面，我們在下半年初推出「網上行4x100M多連接寬頻服務」，提供4Gbps(每秒千兆比特)下載速度及2Gbps上傳速度光纖入屋(FTTH)寬頻，客戶可連接多至四組不同的線路，而每組線路可享高達1Gbps的專用互聯網下載速度頻寬。客戶可在家中使用專用線路作不同用途，或讓不同家庭成員藉此追求個人興趣，例如網上遊戲、觀賞OTT內容等。

香港的流動通訊市場亦面對劇烈競爭。然而，我們的CSL Mobile流動通訊服務憑著香港電訊卓越的流動通訊網絡，以及出類拔萃的服務及產品質量，使我們的市場地位保持穩固。我們於5月推出香港首個LTE-A 600Mbps(每秒兆比特)網絡，提供全港最快速的網絡規格。

電訊盈科於2月向獨立人士配售840,747,000個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佔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百分之十一點一，並保留百分之五十一點九七的大部分股權。所得款項可支持集團的資訊科技服務方案及媒體業務發展及投資機會。部分款項亦將用作償還債務，從而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配售料可擴大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的公眾流通量，提高其交易流動性。電訊盈科會繼續將香港電訊的財務報表綜合處理。

辦公大樓即將建成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盈大地產)在印尼的優質辦公大樓雅加達盈科中心正進入最後施工階段，預料將於本年度第三季取得正式入伙紙。該幢辦公大樓約四成的寫字樓已獲知名的租戶承租。我們正與其他有意租用寫字樓的潛在租戶洽商。

至於北海道項目方面，Park Hyatt Niseko Hanazono及Park Hyatt Niseko Hanazono Residences的建築工程已於4月動工，預料將於2019年底竣工。盈大地產於3月在香港舉行招待會介紹此項目，住宅單位的潛在買家的反應熱烈。

盈大地產正在世界各地積極物色住宅項目的潛在投資機會。

釋放英國資產價值

電訊盈科於2月宣佈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出售旗下全資附屬公司Trans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該公司的主要資產是持有UK Broadband Limited的全部股權。UK Broadband在英國以「Relish」品牌經營寬頻業務，透過其固定無線網絡向客戶提供服務。UK Broadband的主要資產是持有若干無線電頻譜牌照、其無線網絡及相關系統，以及其客戶。

這項出售是電訊盈科變現及釋放英國業務價值的良機。隨著這項出售，我們將能集中資源及精力於主要業務，例如資訊科技服務方案及媒體業務。有關交易已於今年5月完成。

展望

我們的策略是繼續在媒體、資訊科技服務方案及電訊的核心業務市場發展，並保持領導地位，同時物色新的發展商機。

在過去一年，香港媒體市場的競爭環境不斷變化，但我們一直能履行對客戶的承諾，顯現我們是最具實力的營運商。展望將來，我們將繼續透過收費電視及OTT平台，給予客戶最佳的觀賞體驗。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憑藉其管理大型資訊科技項目的良好往績及環球數據中心網絡聯盟，將繼續得益於企業及公營機構尋求數碼化轉型的趨勢。

儘管香港的寬頻及流動通訊市場激烈競爭，香港電訊仍然穩守其領先地位，我們會掌握優勢，為客戶提供嶄新、富創意的產品及服務。

電訊盈科兼備人才、實力、財務資源及決心，致力把握數碼化趨勢所帶來的商機。然而面對香港及海外市場及經濟環境瞬息萬變，我們將保持審慎態度行事。

集團董事總經理



施立偉

2017年8月10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

主席

李先生，50歲，於1999年8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兼主席，亦為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他亦是盈科拓展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主席及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成員、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執行董事兼主席、盈大地產執行委員會主席、盈大地產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新加坡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盈科拓展執行委員會主席。

李先生曾出任東亞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美國華盛頓策略及國際研究中心國際委員會的成員，以及環球資訊基建委員會的成員。李先生於2011年11月獲亞洲有線與衛星電視廣播協會頒發終身成就獎。

施立偉

集團董事總經理

施立偉先生，56歲，於2014年7月起獲委任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他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擔任電訊盈科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他也是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他亦是電訊盈科主席李澤楷先生所控制FWD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霍德爵士（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的候補董事。

施立偉先生於電訊盈科集團的責任，其中包括為每項業務悉心制訂拓展策略，同時專注確保電訊盈科集團在香港的各項業務組合均維持領導地位。他擁有超過30年經驗，並曾協助企業善用科技進行業務轉型。在加入電訊盈科之前，施立偉先生在Infosys集團工作15年，離職前擔任Infosys Limited總裁兼全職董事。他亦曾出任Infosys Lodestone的董事會主席，該公司是位於瑞士的歐洲業務顧問機構。他於Infosys工作時擔當重要角色，為不同行業單位悉心制訂策略及推動業務增長。在此之前，施立偉先生亦於阿西亞布朗勃法瑞集團工作14年，期間擔任多個領導職務，掌管程序自動化及電力傳輸部門。

施立偉先生連續三年擔任歐洲企業獎（EBA）評審團成員，並經常在世界經濟論壇及學術機構（例如歐洲工商管理學院、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以及耶魯大學）演講。

施立偉先生持有印度班加羅爾大學的機械工程學位，並曾參加美國沃頓商學院及印度管理學院艾哈默德巴德分校（IIMA）的行政人員課程。

許漢卿

集團財務總裁

許女士，52歲，於2010年5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她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她自2007年4月起擔任電訊盈科的集團財務總裁，並擔任電訊盈科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許女士亦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的執行董事。許女士是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成員及香港電訊集團財務總裁。許女士出任電訊盈科的集團財務總裁之前，曾於2006年9月至2007年4月期間擔任電訊盈科的集團財務總監。在此之前，許女士曾是電訊盈科的財務總監，負責電訊服務部門及監管事務會計工作。許女士曾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出任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裁。

許女士於1999年9月加入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該公司其後由電訊盈科併購）之前，曾在一家從事酒店及物業投資與管理業務的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許女士以一級榮譽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她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李智康

執行董事

李先生，66歲，於2002年9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他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為電訊盈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他亦是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副主席，並出任盈大地產執行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過往曾出任信和置業有限公司(「信和置業」)的執行董事，負責物業銷售、財務、收購、投資者關係、市場推廣及物業管理等工作。在任職於信和置業之前，李先生在香港的近律師行出任資深合夥人，專責處理銀行業、物業發展、企業融資和涉及香港與中國內地的商業糾紛等法律事務。在此之前，他在倫敦Pritchard Englefield & Tobin律師事務所任職律師。他於1979年在英國取得律師資格，繼而於1980年獲准在香港執業，李先生其後於1991年在香港成為公證人。

李先生亦曾出任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該委員會隸屬北京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

李先生是羅浮宮國際委員會會員及羅浮宮的中國大使。

他在1975年畢業於美國康奈爾大學，獲頒授政治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 LVO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82歲，於2002年6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並為電訊盈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他亦是電訊盈科主席李澤楷先生所控制若干公司的董事。他投入社會的第一份工作是加入英國皇家炮兵團隊任職正規陸軍軍官，先後奉派到五大洲工作。退役前，他曾在英國駐也門首都亞丁以及婆羅洲的部隊服役五年，參與突擊隊的工作。

1972年，霍德爵士棄軍從政，加入香港政府工作，屢任政府高級要職達20多年，是政府高級公務員之一；他亦曾在北愛爾蘭事務辦公室擔任重要公職。

1982年，他到英國皇家國防研究院(Royal College of Defence Studies)進修。於1986年至1993年間，他出任當年的香港政府布政司及署理港督，其後擔任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的駐英專員，直至1997年香港主權回歸祖國為止。

謝仕榮，GBS

非執行董事

謝先生，79歲，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自2009年9月至2011年3月出任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1年3月調任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亦兼任董事會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

謝先生為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96年至2009年6月期間，謝先生曾擔任美國國際集團(「AIG」)董事，並自2001年至2009年6月期間，

擔任AIG的Life Insurance高級副主席。於2000年至2009年6月期間，他出任美國友邦保險有限公司主席暨行政總裁，並自2005年至2015年4月期間，曾為菲美人壽及產物保險公司(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的主席。謝先生曾在AIG其他成員公司擔任重要職位並出任董事職務。謝先生亦是PineBridge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的亞洲區(日本除外)非執行主席及Bridg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而該等公司為電訊盈科主席李澤楷先生間接持有的資產管理公司。自2004年6月至2014年7月期間，謝先生曾為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謝先生於2001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以表彰其對香港保險業作出的貢獻。謝先生於1960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數學學士學位。於1998年及2002年，謝先生分別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及名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他亦獲美國保險教育學院和美國史丹福大學工商研究院的認可文憑。他在亞洲區及全球的保險界擁有豐富的經驗。於2003年，謝先生獲選為全球保險業界最高榮譽「全球保險名人堂」的成員，並為至目前唯一獲此殊榮的華人。謝先生為許多組織、專業及教育機構提供服務。他現亦擔任友邦慈善基金的董事，該基金主要贊助及支援香港的公益活動。

陸益民

副主席

陸先生，53歲，於2008年5月出任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並於2011年11月出任副主席，亦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他亦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陸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他目前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副董事長。他亦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

陸先生於2007年12月加入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網通」)擔任高級管理職務。加入中國網通之前，陸先生在中共中央辦公廳秘書局工作，自1992年起先後擔任信息處理室副主任及主任，自2001年起擔任專職副局級秘書及自2005年起擔任專職正局級秘書。

陸先生是一位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並具有豐富的政府工作經歷和管理經驗。他於1985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科學技術專業並取得工學學士學位，後取得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學院公共管理專業碩士學位。

李福申

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54歲，於2007年7月出任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並兼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他亦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聯通香港」)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他目前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及總會計師。他亦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

自2009年2月至2011年3月，他曾擔任中國聯通香港高級副總裁。他自2007年1月起擔任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網通香港」)執行董事，以及自2005年9月起擔任中國網通香港首席財務官。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他曾擔任中國網通香港聯席公司秘書。自2005年10月起亦擔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網通」)總會計師。自2003年10月至2005年8月，他曾擔任中國網通財務部總經理。從2001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他曾擔任原吉林省電信公司及吉林省通信公司副總經理。

李先生於2004年取得了澳洲國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及於1988年畢業於吉林工學院管理工程專業。李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邵廣祿

非執行董事

邵先生，53歲，於2017年3月出任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並兼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邵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他亦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以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

邵先生於1995年2月加入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於2008年12月更名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邵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副總經理、河南分公司副總經理、廣西分公司總經理，以及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此外，邵先生現時亦出任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邵先生1985年哈爾濱工業大學本科畢業，於1988年及1990年先後取得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2年取得挪威BI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取得南開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邵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衛哲

非執行董事

衛先生，46歲，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5月調任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亦兼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衛先生在中國投資及營運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於2011年推出私募股本投資基金嘉御(中國)投資基金I期(Vision Knight Capital (China) Fund I, L.P.)前，衛先生曾擔任世界領先B2B電子商務公司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約五年，期間成功帶領該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並於2007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於2012年6月已撤銷其上市地位。於加入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前，衛先生於2000年至2002年間擔任歐洲和亞洲領先的家居裝飾零售商Kingfisher plc當時的附屬公司百安居中國的首席財務官，並於2002年至2006年擔任該公司的總裁。在衛先生的領導下，百安居中國成為中國最大的家居裝飾零售商。於2003年至2006年，衛先生亦為翠豐集團中國採購辦事處翠豐亞洲有限公司的首席代表。在此之前，

衛先生曾於1998年至2000年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及於1995年至1998年在普華永道會計財務諮詢公司(現屬普華永道旗下)擔任企業融資部經理。衛先生曾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及500.com Limited的獨立董事，亦曾為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的副會長。衛先生於2010年獲《FinanceAsia》雜誌選為「中國最佳行政總裁」之一。衛先生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中興到家集團有限公司及江南布衣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以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樂居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他曾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衛先生持有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並於倫敦商學院完成企業融資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GBM, GBS, OBE, JP, MA Cantab. (Economics & Law), Hon. LLD (Cantab), Hon. DSc. (Imperial), Hon. LLD (Warwick), Hon. DBA (Edinburgh Napier), Hon. D.Hum.Litt (Trinity, USA), Hon. LLD (Hong Kong), Hon. DSocSc (Lingnan), Hon. DLitt (Macquarie), Hon. DSocSc (CUHK), FCA, FCPA, FCPA (Aust.), FCIB, FHKIB, FBCS, CITP, FCIArb, Officie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 Grand Officer of the Order of the Star of Italian Solidarity, The Order of the Rising Sun, Gold Rays with Neck Ribbon, Commandeur dans l'Ordre National de la Légion d'Honneur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爵士，78歲，於2000年10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董事。他曾於1987年11月至2000年8月期間，出任原於香港上市的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的非執行副主席兼董事。他是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

李爵士現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並出任其他機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計有：粵海投資有限公司、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及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他亦是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的董事。他曾出任CaixaBank, S.A. (在西班牙上市)的董事及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現稱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爵士是財資市場公會之議會成員。他是劍橋之友香港有限公司的創立主席、救世軍港澳軍區顧問委員會主席及聖雅各福群會執行委員會主席。他曾於1985年至2012年出任香港立法會議員。

麥雅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先生，70歲，於2004年2月出任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兼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他亦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主席。

他加盟董事會前已是傑出銀行家，在國際銀行界享譽盛名。麥雅文先生曾出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行政總裁職務，於2003年12月退休。

麥雅文先生於1946年生於印度，1967年加入滙豐集團設於孟買的辦事處，歷任該集團多個職位。1985年，他獲調派到滙豐香港總部工作，任職企業規劃經理。他曾到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工作三年，1991年升任為集團總經理，於翌年再獲升為國際業務總經理，負責該銀行的海外業務。其後，他獲派到美國出任多個高級職位，掌管滙豐集團旗下在美州的業務，其職務及後擴大到該銀行在中東的業務。

1998年，麥雅文先生再獲委任為國際業務總經理，其後擢升為國際業務執行董事；並於1999年至退休前，擔任滙豐行政總裁。

麥雅文先生於2003年12月退休後，已遷往印度，定居首都新德里。他亦為印度及國際多家公眾公司及機構的董事會獨立董事。他擔任英國Vedanta Resources plc*；印度孟買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Godrej Consumer Products Limited、Wockhardt Limited、Tata Steel Limited及Vedanta Limited；以及印度新德里Max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前稱Max India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出任Emaar MGF Land Limited、Jet Airways (India) Limited及Cairn India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荷蘭公司ING Groep N.V.監督會獨立董事。

麥雅文先生亦是印度海德拉巴商學院大學監事會成員，以及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Prudential Financial, Inc.）諮詢小組成員。

黃惠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56歲，於2012年3月起獲委任為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董事會監管事務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她亦是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現任Good Harbour Finance Limited的財務顧問。黃女士在美國麥肯錫開展管理顧問的事業，並於1988年回流香港加入和記黃埔集團擔任不同職位。黃女士曾出任空調製造商Weatherite Manufacturing Limited董事總經理一職。黃女士其後於新城廣播有限公司出任行政總裁，並最終成為亞洲第一家衛星電視台一星空傳媒的財務總裁。黃女士離開和記黃埔集團後，加入盈科拓展集團出任集團財務總裁，並於離開盈科拓展集團後於2000年創立智立教育基金。

黃女士於美國史丹福大學畢業，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理學碩士學位。黃女士亦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智囊團）成員。她曾服務於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及香港公開大學等不同教育機構的教育委員會，以及出任學生資助事務處政府助學金聯合委員會成員。

* 於本報告之日後，麥雅文先生退任為Vedanta Resources plc董事，並在該公司於2017年8月1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Bryce Wayne LEE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52歲，於2012年5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為Silver Lake Kraftwerk(一家為能源資源行業提供發展資金的投資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在此之前，他在Credit Suisse Group AG(「瑞信」)歷任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美洲科技集團主管以及替代能源集團聯席主管。在瑞信建立其亞洲投資銀行專營業務及綠色科技業務方面，他擔當舉足輕重的角色，並獲福布斯(Forbes)雜誌列入全球百大科技創投人名單。他亦曾出任瑞信的投資銀行委員會以及董事總經理評審委員會成員。在美國及環球電訊、媒體及科技行業以及綠色科技行業，李先生屢次為業界領導者的多項交易作牽頭。在他服務瑞信的19年間，李先生執行的資本市場交易共逾887億美元，並為公營及私營的電訊、媒體及科技機構以及綠色科技機構就環球合併及收購交易提供諮詢服務。李先生持有美國史丹福大學經濟學及亞洲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Lars Eric Nils RODERT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ert先生，56歲，於2012年11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Rodert先生現為ÖstVäst Capital Management的創辦人及行政總裁。他於2013年4月起擔任Brookfield Property Partners L.P.的普通合夥人的董事，及於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期間擔任Brookfield Infrastructure Partners L.P.的執行普通合夥人的董事。他曾為Inter IKEA Treasury的北美洲及歐洲高級投資組合經理。在此之前，他在資產管理公司SEB Asset Management任職該機構旗下環球證券業務的首席投資總監。他此前也曾任職該公司的北美洲證券業務主管。Rodert先生的業務據點在瑞典，深諳歐洲大陸市場，並對分析投資機會擁有豐富經驗。他持有瑞典斯德哥爾摩大學的商業及經濟理學碩士學位。

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ance先生，60歲，於2013年11月獲委任為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電訊盈科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主席兼董事。

Chance先生為Modern Times Group MTG AB的非執行主席及Top Up TV Ltd.的非執行主席。他擁有豐富的高層管理經驗，尤其於收費電視方面，曾於2003年至2011年期間擔任Top Up TV Ltd.的執行主席及於1993年至1998年期間擔任British Sky Broadcasting Group plc的副執行董事。他亦曾出任ITV plc及O2 plc的非執行董事。他畢業於美國北卡羅萊納大學，持有文學學士學位、理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核心收益業績如下：
 - 核心收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保持穩定於港幣165.49億元
 - 核心收益減少百分之五至港幣175.76億元
- 綜合收益業績如下：
 - 綜合收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保持穩定於港幣166.56億元
 - 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減少百分之五至港幣176.83億元
- EBITDA業績如下：
 - 核心EBITDA增加至港幣57.49億元
 - 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EBITDA增加至港幣56.33億元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業績如下：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增加百分之三十八至港幣14.30億元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增加百分之四十九至港幣12.93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6.79分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57分

管理層回顧

我們欣然匯報，電訊盈科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平穩的財務業績，反映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的表現強韌，以及有效推動媒體及企業方案業務。

於期內，由於香港電訊在流動通訊手機方面銷售放緩，核心收益減少百分之五至港幣175.76億元。核心收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保持穩定於港幣165.49億元。企業方案及OTT（over-the-top）業務持續取得增長勢頭，其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去年分別增加百分之六及百分之二十四。

香港電訊及企業方案業務的EBITDA均於期內有所增長，但因媒體業務於OTT及免費電視市場作持續投資而沖淡了部分增長，導致核心EBITDA只微升至港幣57.49億元。

盈大地產仍在建立規模，正在發展多個項目，目前尚未為綜合業績帶來明顯貢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減少百分之五至港幣176.83億元，綜合EBITDA則微升至港幣56.33億元。

於期內，我們出售非核心英國無線寬頻業務，並確認出售所得的收益。經計及電訊盈科於配售香港電訊約百分之十一的權益後，其應佔權益有所減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增加百分之四十九至港幣12.93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6.79分。

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57分。

附註： 核心收益指不包括本集團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核心EBITDA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分別指不包括盈大地產的綜合EBITDA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展望

我們的策略是繼續在資訊科技服務方案、媒體及電訊的核心業務市場發展，並保持領導地位，同時物色新的發展商機。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憑藉其管理大型資訊科技項目的良好往績及環球數據中心網絡聯盟，將繼續得益於企業及公營機構尋求數碼化轉型的趨勢。由於其業務大部分屬持續性質，加上市場對數碼化轉型能力的需求上升，電訊盈科企業方案的貢獻將會增加。

Now TV於香港收費電視市場的領導地位穩固，而ViuTV已擴大我們在電視廣告市場的領域。儘管在過去一年，香港媒體市場的環境不斷變化，我們預期競爭情況將會改善，致使利潤提升。OTT業務已將版圖擴展至香港境外地區，目前於24個市場提供服務。我們的目標是以最優質的觀賞體驗及最相關的內容，在亞洲建立領先的數碼媒體服務。

於期內，香港電訊的發展項目持續取得進展，並加強我們在香港的寬頻及流動通訊市場上的領導地位。

今年環球經濟復蘇似有更穩妥的步伐，然而我們在物色發展商機時，仍會保持警覺並審慎行事。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收益				
香港電訊	16,388	17,459	15,649	(5)%
香港電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	14,611	15,811	14,622	-
流動通訊手機銷售	1,777	1,648	1,027	(42)%
Now TV業務	1,391	1,509	1,350	(3)%
免費電視業務	52	108	94	81%
OTT業務	271	312	337	24%
企業方案業務	1,587	2,235	1,685	6%
其他業務	30	30	30	-
抵銷項目	(1,310)	(1,852)	(1,569)	(20)%
核心收益	18,409	19,801	17,576	(5)%
盈大地產	115	59	107	(7)%
綜合收益	18,524	19,860	17,683	(5)%
銷售成本	(8,494)	(9,249)	(7,961)	6%
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 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的營業成本	(4,421)	(3,994)	(4,089)	8%
EBITDA¹				
香港電訊	5,865	6,819	5,968	2%
Now TV業務	184	229	154	(16)%
免費電視業務	(68)	(115)	(116)	(71)%
OTT業務	(109)	(126)	(125)	(15)%
企業方案業務	254	507	263	4%
其他業務	(304)	(408)	(304)	-
抵銷項目	(92)	(130)	(91)	1%
核心EBITDA¹	5,730	6,776	5,749	-
盈大地產	(121)	(159)	(116)	4%
綜合EBITDA¹	5,609	6,617	5,633	-
核心EBITDA¹邊際利潤	31%	34%	33%	
綜合EBITDA¹邊際利潤	30%	33%	32%	
折舊	(860)	(914)	(851)	1%
攤銷	(2,348)	(2,580)	(2,550)	(9)%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	2	1	(8)	不適用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3)	85	1,190	不適用
利息收入	27	25	58	115%
融資成本	(627)	(802)	(790)	(2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19	26	(35)	不適用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69	2,458	2,647	50%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續)

附註1 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租賃土地權益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雖然世界各地的電訊業者普遍採用EBITDA作為衡量營業表現、借貸情況及變現能力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業績，亦不應視為代表營運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EBITDA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指標，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附註2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

附註3 集團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租賃土地權益。

香港電訊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香港電訊收益	16,388	17,459	15,649	(5)%
香港電訊收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	14,611	15,811	14,622	-
流動通訊手機銷售	1,777	1,648	1,027	(42)%
香港電訊EBITDA¹	5,865	6,819	5,968	2%
香港電訊EBITDA¹邊際利潤	36%	39%	38%	
香港電訊經調整資金流	2,051	2,632	2,129	4%

香港電訊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滿意的財務業績，反映旗下各項業務的表現強韌，以及營運效率持續改善。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下降百分之五至港幣156.49億元，這是因為期內並未出現極受歡迎的手機型號，影響了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使銷售收益較低。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保持穩定於港幣146.22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146.11億元。

於期內，EBITDA總計較2016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至港幣59.68億元，是受到流動通訊及電訊服務業務的營運效率進一步提升所帶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資金流達港幣21.29億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

香港電訊宣佈作出中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28.12分。

有關香港電訊業績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香港電訊於2017年8月9日公佈的2017年中期業績公告。

NOW TV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Now TV業務收益	1,391	1,509	1,350	(3)%
Now TV業務EBITDA¹	184	229	154	(16)%
Now TV業務EBITDA¹邊際利潤	13%	15%	11%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Now TV業務收益較去年的港幣13.91億元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13.50億元，反映於2016年上半年推出挽留客戶優惠的全期影響。挽留客戶活動使訂戶數目保持平穩於1,302,000名，惟於2017年6月底的期末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較為緩和，為港幣186元。期內錄得廣告及其他收益港幣1.16億元，反映經濟環境尚算溫和以及廣告商開支繼續轉移至數碼平台。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EBITDA由去年的港幣1.84億元減少至港幣1.54億元，主要由於內容成本上升，以及因市場競爭加劇而推出挽留客戶的宣傳及推廣的開支增加所致。然而，預期競爭者表現更理性行為，有利改善邊際利潤。

Now TV將持續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優質內容，包括因應消費者行為轉變，增加可於電視熒幕及智能裝置上觀看的自選服務內容。

免費電視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免費電視業務收益	52	108	94	81%
免費電視業務EBITDA¹	(68)	(115)	(116)	(71)%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免費電視業務的廣告收益由去年的港幣5,200萬元增長百分之八十一至港幣9,400萬元，此增幅主要由於粵語頻道於2016年4月啟播後的六個月全期影響。

於2017上半年，免費電視業務加強節目陣容，除推出英文頻道ViuTV6外，亦在ViuTV播放更多本地自資製作及外購劇集，以提升觀眾使用服務的程度並擴大觀眾基礎。儘管我們持續投資在內容、品牌及人才方面，然而我們能將EBITDA虧損控制在港幣1.16億元，與2016年下半年的EBITDA虧損港幣1.15億元相對持平。

由於ViuTV逐步建立製片庫，將可拓展海外發行的商機。於期內，ViuTV的自資製作節目在多個市場播送，包括內地及印尼。

OTT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OTT業務收益	271	312	337	24%
OTT業務EBITDA¹	(109)	(126)	(125)	(15)%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OTT業務(包括OTT視象及音樂服務)收益由去年港幣2.71億元，躍升百分之二十四至港幣3.37億元。原因是來自馬來西亞及印尼的顯著收益增長，以及我們的業務版圖於過去12個月新增八個國家市場。我們的OTT服務目前在東南亞、印度、中東及部分非洲國家合共24個市場提供服務。

OTT業務的收益來自訂購服務及廣告，期內分別佔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的百分之七十八及百分之二十二。

旗下OTT視象服務提供以Vuclip品牌營運的短篇、以瀏覽器為本的格式內容，以及專注於長篇優質內容的Viu服務。Viu服務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已吸引超越1,200萬名每月活躍用戶。他們平均每星期觀賞近15個視象及每日1-2小時的內容。自2015年底推出服務以來，Viu累計觀賞視象達8.86億次。這些良好的使用情況已吸引廣告客戶對Viu的熱烈支持，並提供潛在機會令客戶轉向訂購服務。

旗下OTT音樂服務透過MOOV品牌營運，並憑藉香港電訊龐大的客戶基礎，領先香港的音樂串流服務市場。MOOV於2016年下半年於越南推出服務，並計劃隨著音樂串流服務使用量日益增加的趨勢，憑著其優質體驗及多元化的音樂庫，進一步於區內擴展。

為支持OTT業務增長，本集團已於內容、品牌及開拓新市場方面作出進一步投資。然而，該等投資已作出有效控制，致使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EBITDA虧損港幣1.25億元，較2016年下半年的EBITDA虧損港幣1.26億元相對穩定。

企業方案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企業方案業務收益	1,587	2,235	1,685	6%
企業方案業務EBITDA¹	254	507	263	4%
企業方案業務EBITDA¹邊際利潤	16%	23%	16%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企業方案業務的收益由去年港幣15.87億元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16.85億元。由於擴大數據中心營運及技術服務相關合約，經常性收益增長百分之二。受到大型資訊科技項目如入境事務處的新一代智能身份證系統所帶動，以項目為本的收益增加百分之十一。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常性收益佔總收益的百分之五十四，而以項目為本的收益所佔比率則增加至百分之四十六。

企業方案業務繼續得益於企業客戶對應用程式如雲端服務方案及基礎設施的需求不斷上升。因此，雲端運算服務及基礎設施的收益由去年佔百分之二十七增加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佔百分之二十八。

於期內，企業方案業務取得多個香港公營機構的大型資訊科技項目，以及就一批高科技客戶的雲端服務要求提供支援合約。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公營機構的收益貢獻由去年百分之三十五增加至百分之四十，來自高科技及媒體業由去年百分之八增加至百分之十三。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EBITDA由去年的港幣2.54億元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2.63億元，邊際利潤保持於百分之十六的穩定水平，反映經常性收益的邊際利潤有所改善，但以項目為本的收益邊際利潤，因公營機構大型資訊科技項目的市場競爭性質而輕微下降。

於2017年6月30日，企業方案業務已取得價值港幣65.90億元的訂單。主要的新增項目包括入境事務處的香港身份證項目，以及為多間國際雲端服務供應商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盈大地產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盈大地產錄得總收益港幣1.07億元，並且錄得負EBITDA港幣1.16億元。於去年，盈大地產的總收益為港幣1.15億元，而負EBITDA為港幣1.21億元。

盈大地產的雅加達盈科中心已進入最後施工階段，預料將於2017年第三季取得入伙紙。於期內，Garena及Shopee(新加坡的互聯網及流動通訊平台業務)以及一家大型美國跨國科技公司已承諾租用寫字樓。到目前為止，約四成的寫字樓已租出。

於日本，設有100間客房的酒店Park Hyatt Niseko Hanazono及114套品牌住宅單位的動土儀式已於2017年6月舉行，並預計於2019年底竣工。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兩至三年分階段推出Park Hyatt Niseko Hanazono Residences。

有關盈大地產業績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盈大地產於2017年8月8日公佈的2017年中期業績公告。

成本

銷售成本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6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香港電訊	6,973	7,472	6,508	7%
本集團(不包括盈大地產)	8,457	9,230	7,936	6%
綜合	8,494	9,249	7,961	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的銷售成本減少百分之七至港幣65.08億元，反映出期內流動通訊手機銷售下降。於2017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百分之五十八，去年為百分之五十七。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企業支援服務及英國無線寬頻業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的收益為港幣3,000萬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3,000萬元)，來自英國無線寬頻業務，而本集團其他業務的EBITDA成本為港幣3.04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3.04億元)，其中港幣4,900萬元與英國無線寬頻業務有關。

本集團於2017年5月出售其英國無線寬頻業務，總代價為3億英鎊(相當於約港幣30.11億元)，其中2.5億英鎊(相當於約港幣25.09億元)以現金支付。

抵銷項目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15.69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13.10億元)。此繼續反映出本集團各項業務之間不斷加強合作，運用各方的能力為消費者及企業客戶提供綜合產品及服務。

核心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百分之六。核心業務於2017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百分之五十五，去年為百分之五十四。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銷售成本總額減少百分之六至港幣79.61億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的營運成本(「營運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八至港幣40.89億元，原因是整合CSL Holdings Limited(「CSL」)所釋放的經常性成本協同效益及香港電訊的持續營運效益，但媒體業務為支持OTT及免費電視業務增長作出的額外投資，抵銷上述效益。因此，營運成本與收益的比率微降至百分之二十三的水平。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折舊及攤銷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34.01億元。折舊開支輕微下降百分之一。攤銷開支上升百分之九，主要由於媒體業務為OTT及免費電視業務增加內容投資所致。期內與內容相關的攤銷為港幣2.60億元，相比去年同期為港幣1.50億元。

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二至港幣74.98億元。

EBITDA¹

由於利潤較低的流動通訊手機銷售貢獻減少，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核心EBITDA微升至港幣57.49億元，邊際利潤改善至百分之三十三。期內綜合EBITDA亦微升至港幣56.33億元，邊際利潤改善至百分之三十二。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淨額為港幣11.90億元，而去年同期虧損淨額港幣5,300萬元，原因是確認出售英國無線寬頻業務所得的收益，有關出售已於2017年5月完成。

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

由於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增加，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息收入增加至港幣5,800萬元。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六至港幣7.90億元，是由於香港電訊為支付2016年8月的流動通訊頻譜的續牌費用提供融資而增加借款，以及盈大地產為正在進行及未來的房地產發展提供資金。由於電訊盈科償還大部分銀行借款而抵銷有關增幅，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二至港幣7.32億元。

期內債務平均成本為百分之三點零，去年為百分之二點六，反映出固定利率借款的比例上升。

所得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為港幣2.63億元，去年則為港幣6,500萬元，期內有效稅率為百分之九點九。稅項開支增加主要原因是期內應課稅溢利升幅由於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以及一項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若干先前已確認課稅項目經重新評估後的抵免所抵銷。

非控股權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非控股權益為港幣10.91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8.36億元)，主要指香港電訊及盈大地產非控股股東應佔的純利。非控股權益增加，反映於香港電訊的純利增加，以及電訊盈科已於2017年2月完成減持於香港電訊的權益約百分之十一至約百分之五十一點九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十九至港幣12.93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8.68億元)。

變現能力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而於必要時將因應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及降低資金成本。

於2017年2月，本集團配售840,747,000個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的股份合訂單位，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價格為港幣10.15元，募集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83.61億元。

於2017年5月，本集團自出售其英國無線寬頻業務收取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23.98億元。本集團於期內利用部分款項償還大部分電訊盈科的銀行借款，在其資本結構內主要留下固定利率債券。

於2017年3月，盈大地產把握有利市場機遇，以5年期4.75厘票息擔保票據籌集5.70億美元資金。所得款項用作支持正在進行及未來的房地產發展，包括在日本北海道以及印尼雅加達的項目。於2017年6月30日，當中5.51億美元仍保持為現金餘額。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債務總額²為港幣469.21億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464.28億元)。於2017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合共為港幣132.04億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52.10億元)。於2017年6月30日，電訊盈科(不包括香港電訊及盈大地產)的淨現金狀況為港幣26.84億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可用作流動資金管理的已承諾銀行借款信貸合共為港幣382.59億元，其中港幣165.59億元仍未提取。於此筆已承諾銀行借款信貸中，香港電訊佔港幣270.81億元，其中港幣59.38億元仍未提取。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債務總額²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五十三(2016年12月31日：百分之五十八)。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的信貸評級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及 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s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評級。

資本開支³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港幣15.18億元(2016年6月30日：港幣15.95億元)，其中香港電訊約佔百分之八十八(2016年6月30日：百分之九十三)。香港電訊的資本開支減少是由於在2016年第三季完成整合CSL，並轉移增加投資以滿足對光纖寬頻服務的需求及為企業提供訂制的網絡服務方案。媒體業務的資本開支微升，主要原因是廣播器材升級，而企業方案業務的資本開支亦略增，以增強數據中心的基礎設施。盈大地產的資本開支亦有所增加，以支持興建發展日本北海道四季度假項目。

本集團將會考慮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等)，投資其傳送平台及網絡。

對沖

與投資及借款相關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集團釐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以審慎方法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有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本集團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本集團的綜合收益及成本逾四分之三以港幣列值。對於該等以外幣列值的業務收益，相關成本及開支一般均以同一外幣列值，因此兩者之間可提供自然對沖。故此，本集團業務並不因外匯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至於融資，本集團的債務大部分均以美元等外幣列值。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及掉期合約，以管理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工具與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簽訂。於2017年6月30日，全部遠期及掉期合約均指定作為本集團相關借款的現金流及／或公平價值對沖。

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風險可視為極低。

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用賬面總值港幣8.90億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33.73億元)的若干資產作抵押，以取得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信貸。於2016年12月31日，已用印尼雅加達興建優質辦公大樓相關的履約保證港幣1.61億元作抵押，以取得若干銀行借款信貸。該抵押已於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解除。

或然負債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履約保證	923	889
其他	76	65
	999	954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在全球超過44個國家及城市聘用超過23,800名僱員(2016年6月30日：24,500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四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內地、美國及菲律賓。為實現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目標，本集團特別設立績效花紅及獎勵計劃，以鼓勵及嘉許為本集團業績表現作出貢獻的各級僱員。績效花紅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收益、EBITDA及自由現金流目標以及僱員的績效評核發放。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向於2017年9月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57分(2016年6月30日：港幣8.16分)，並於2017年10月12日(星期四)或前後支付。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惟每股盈利除外)	附註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收益	2	18,524	17,683
銷售成本		(8,494)	(7,9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7,627)	(7,49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	(53)	1,190
利息收入		27	58
融資成本		(627)	(79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	(2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6)	(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2, 4	1,769	2,647
所得稅	5	(65)	(263)
本期溢利		1,704	2,38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68	1,293
非控股權益		836	1,091
本期溢利		1,704	2,384
每股盈利	7		
基本		11.40分	16.79分
攤薄		11.39分	16.77分

載於第32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1,704	2,38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43	238
—重新分類貨幣匯兌儲備	—	1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	(4)	(10)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522	(624)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41)	(217)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20	(441)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324	1,943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11	1,144
非控股權益	1,013	79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2,324	1,943

載於第32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額外資訊) 本公司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設備及器材		19,701	20,402	–	–
投資物業		3,216	3,697	–	–
租賃土地權益		422	413	–	–
持作發展/發展中物業		924	972	–	–
商譽		18,095	18,108	–	–
無形資產		11,982	11,531	–	–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17,072	17,07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725	735	–	–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28	611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7	1,934	–	–
衍生金融工具		289	40	1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4	1,393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7	1,028	–	–
		59,070	60,864	17,084	17,07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	–	21,281	11,731
以代管人身份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款項		510	509	–	–
受限制現金		139	144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9,019	9,221	19	14
存貨		943	1,077	–	–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98	89	–	–
衍生金融工具		–	6	–	6
其他金融資產		–	78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3,778	3,147	–	–
可收回稅項		16	16	–	–
短期存款		453	3,10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51	10,098	587	5,837
		19,707	27,491	21,887	17,588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集合出售項目資產		807	–	–	–
		20,514	27,491	21,887	17,588

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7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額外資訊) 本公司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457)	(529)	-	-
應付營業賬款	9	(2,731)	(1,929)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6,844)	(7,217)	(11)	(10)
根據數碼港計劃協議應付港府的款項		(321)	(321)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173)	(174)	-	-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35)	(4)	-	-
預收客戶款項		(2,160)	(2,466)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27)	(1,581)	-	-
		(14,048)	(14,221)	(11)	(10)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集合出售項目負債		(36)	-	-	-
		(14,084)	(14,221)	(11)	(1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	(45,131)	(45,868)	(3,978)	-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	-	(3,024)	(3,089)
衍生金融工具		(98)	(370)	(84)	(1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16)	(3,022)	-	-
遞延收入		(1,071)	(1,088)	-	-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負債		(154)	(148)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544)	(496)	-	-
其他長期負債		(810)	(893)	-	-
		(50,724)	(51,885)	(7,086)	(3,191)
資產淨值					
		14,776	22,249	31,874	31,45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2,954	12,954	12,954	12,954
儲備		(928)	6,382	18,920	18,50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12,026	19,336	31,874	31,459
		2,750	2,913	-	-
權益總額					
		14,776	22,249	31,874	31,459

* 上述參照的附註僅與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關。上述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僅呈列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額外資訊。

載於第32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16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特別股本 儲備	庫存股份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貨幣匯兌 儲備	對沖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於2016年1月1日	12,505	2,844	(35)	83	(950)	(132)	288	(113)	(3,466)	11,024	2,318	13,342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期溢利	-	-	-	-	-	-	-	-	868	868	836	1,70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後可重新 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126	-	-	-	-	126	17	1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4)	-	-	(4)	-	(4)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 有效部分	-	-	-	-	-	347	-	-	-	347	175	522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 損益表	-	-	-	-	-	(26)	-	-	-	(26)	(15)	(4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126	321	(4)	-	-	443	177	620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126	321	(4)	-	868	1,311	1,013	2,324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股份 (「電訊盈科股份」)	-	-	(3)	-	-	-	-	-	-	(3)	-	(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 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 (「股份合訂單位」)	-	-	-	-	-	-	-	-	(3)	(3)	-	(3)
僱員股份報酬	-	-	-	31	-	-	-	-	-	31	7	3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電訊盈科 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17	(59)	-	-	-	-	35	(7)	7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合訂單位的分派	-	-	-	(1)	-	-	-	-	(1)	(2)	1	(1)
代替現金股息發行的電訊盈科 股份	429	-	-	-	-	-	-	-	-	429	-	429
支付過往年度的股息(附註6(b)) 向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 及支付的分派/股息	-	(1,298)	-	(1)	-	-	-	-	-	(1,299)	-	(1,299)
股權持有人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429	(1,298)	14	(30)	-	-	-	-	31	(854)	(799)	(1,653)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	-	-	-	-	-	-	-	-	-	(1)	(1)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總額	-	-	-	-	-	-	-	-	-	-	(1)	(1)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429	(1,298)	14	(30)	-	-	-	-	31	(854)	(800)	(1,654)
於2016年6月30日	12,934	1,546	(21)	53	(824)	189	284	(113)	(2,567)	11,481	2,531	14,012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17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特別股本 儲備	庫存股份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貨幣匯兌 儲備	對沖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總額
於2017年1月1日	12,954	918	(18)	81	(1,085)	422	278	(113)	(1,411)	12,026	2,750	14,776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期溢利	-	-	-	-	-	-	-	-	1,293	1,293	1,091	2,38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 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 差額	-	-	-	-	188	-	-	-	-	188	50	238
-重新分類貨幣匯兌儲備	-	-	-	-	172	-	-	-	-	172	-	1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10)	-	-	(10)	-	(10)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 有效部分	-	-	-	-	-	(381)	-	-	-	(381)	(243)	(624)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 損益表	-	-	-	-	-	(118)	-	-	-	(118)	(99)	(217)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360	(499)	(10)	-	-	(149)	(292)	(441)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360	(499)	(10)	-	1,293	1,144	799	1,943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 電訊盈科股份	-	-	(16)	-	-	-	-	-	-	(16)	-	(1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 股份合訂單位	-	-	-	-	-	-	-	-	(10)	(10)	(4)	(14)
僱員股份報酬	-	-	-	36	-	-	-	-	-	36	6	4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電訊盈科 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19	(57)	-	-	-	-	35	(3)	3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合訂單位的分派	-	-	-	(2)	-	-	-	-	(1)	(3)	1	(2)
支付過往年度的股息(附註6(b)) 向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 及支付的分派/股息	-	(918)	-	(4)	-	-	-	-	(635)	(1,557)	-	(1,557)
股權持有人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	(918)	3	(27)	-	-	-	-	(611)	(1,553)	(1,278)	(2,831)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附註19)	-	-	-	-	-	-	-	-	7,719	7,719	642	8,361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總額	-	-	-	-	-	-	-	-	7,719	7,719	642	8,361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918)	3	(27)	-	-	-	-	7,108	6,166	(636)	5,530
於2017年6月30日	12,954	-	(15)	54	(725)	(77)	268	(113)	6,990	19,336	2,913	22,249

載於第32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3,442	5,079
投資活動		
於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179)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	2,393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短期存款增加	(4)	(2,653)
其他投資活動	(4,195)	(4,924)
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	(4,378)	(5,184)
融資活動		
新籌集的借款淨額	8,950	9,097
配售股份合訂單位所得款項淨額	-	8,361
其他融資活動(包括償還借款)	(9,881)	(12,049)
融資活動(所動用)/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931)	5,4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867)	5,304
匯兌差額	2	37
加：於1月1日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集合出售項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503	4,751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38	10,0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總結餘	5,771	13,348
減：短期存款	(5)	(3,106)
減：受限制現金	(128)	(144)
	5,638	10,098

載於第32至第50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說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幣表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7年8月10日獲批准發佈。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1 編製基準(續)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算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算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算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算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列述如下。

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但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7(修訂本)，現金流量表。
-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本)，所得稅。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7年3月公佈的2014-2016年報告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分類資料按照此內部匯報呈報如下。

營運決策者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電訊服務供應商。香港電訊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電訊及相關服務，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流動通訊以及客戶器材銷售、外判服務、顧問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等其他電訊服務。香港電訊集團主要在香港營運，亦服務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客戶。
- 媒體業務包括於香港、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互動收費電視服務、互聯網入門網站數碼媒體娛樂平台以及指南業務。本集團亦於香港營運本地免費電視服務。
- 企業方案業務在香港、澳門及內地提供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及方案。
-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涵蓋本集團發展及管理頂級物業及基建項目，以及投資頂級物業。
-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企業支援服務以及本集團在英國的無線寬頻業務(直至本集團於2017年5月完成出售旗下英國無線寬頻業務的全部權益為止)。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營業分類表現。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租賃土地權益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而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2 分類資料(續)

向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本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電訊	媒體業務	企業方案			抵銷項目	綜合
			業務	其他業務	盈大地產		
收益							
對外收益	16,074	1,126	1,182	28	114	-	18,524
分類間收益	314	588	405	2	1	(1,310)	-
總收益	16,388	1,714	1,587	30	115	(1,310)	18,524
業績							
EBITDA	5,865	7	254	(304)	(121)	(92)	5,609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電訊	媒體業務	企業方案			抵銷項目	綜合
			業務	其他業務	盈大地產		
收益							
對外收益	15,150	1,120	1,277	30	106	-	17,683
分類間收益	499	661	408	-	1	(1,569)	-
總收益	15,649	1,781	1,685	30	107	(1,569)	17,683
業績							
EBITDA	5,968	(87)	263	(304)	(116)	(91)	5,633

2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EBITDA總計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業務分類EBITDA總計	5,609	5,633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	2	(8)
折舊及攤銷	(3,208)	(3,40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3)	1,190
利息收入	27	58
融資成本	(627)	(79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19	(3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69	2,647

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8)	-	1,165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的收益淨額	4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	(60)	(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3	3
股息收入	-	22
其他	-	2
	(53)	1,190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售出存貨成本	2,413	1,847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存貨)	6,081	6,114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860	851
無形資產攤銷	2,337	2,541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11	9
借款的融資成本	623	767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65	369
海外稅項	47	44
遞延所得稅變動	(47)	(150)
	65	263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16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a.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57分 (2016年：港幣8.16分)	629	662

於2017年8月10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8.57分。此中期股息不會在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列為應付股息。

b.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個財務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17分 (2016年：港幣17.04分(附註i))	1,299	1,557
減：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股息	(1)	(4)
	1,298	1,553

i. 有關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代替現金股息已發行及配發的股份詳情，請參閱附註11(a)。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盈利(港幣百萬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868	1,293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25,980,832	7,719,638,249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持有電訊盈科股份的影響	(12,383,503)	(16,934,119)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13,597,329	7,702,704,130
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電訊盈科股份的影響	8,279,254	7,984,225
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21,876,583	7,710,688,355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 30日	2,276	1,456
31 – 60日	510	582
61 – 90日	324	217
91 – 120日	223	162
120日以上	717	1,002
	4,050	3,419
減：呆壞賬減值虧損	(272)	(272)
	3,778	3,147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應收營業賬款淨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分別為港幣6,200萬元及港幣3,700萬元。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續)

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應收營業賬款的一般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0日。本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本集團均會對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賬戶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本集團要求客戶清償逾期未付債務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9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 30日	1,664	997
31 – 60日	155	174
61 – 90日	86	77
91 – 120日	36	65
120日以上	790	616
	2,731	1,929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應付營業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分別為港幣5,800萬元及港幣5,800萬元。

10 長期借款

於2017年3月9日，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PCPD Capital Limited (「PCPD Capital」)發行5.70億美元4.75厘2022年到期的擔保票據，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該等票據由本公司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盈大地產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擔保，並與PCPD Capital及盈大地產的所有其他尚未履行無抵押及無附帶債務具有同等權益。

11 股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2017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7,621,350,679	12,505	7,719,638,249	12,954
代替現金股息發行的電訊盈科股份(附註a)	84,268,778	429	-	-
於6月30日	7,705,619,457	12,934	7,719,638,249	12,954

a.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向選擇以電訊盈科股份代替現金收取2015年末期股息的股東，按每股港幣5.096元發行及配發84,268,778股新的已繳足股份。

b. 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可供分派的儲備總額為港幣185.08億元(2016年12月31日：港幣188.55億元)。

12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的兩個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名為購買計劃及認購計劃(統稱「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以及香港電訊的兩個獎勵計劃，分別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統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本公司及香港電訊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員工授出多個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

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以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的變動概要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訊盈科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合訂 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於2016年1月1日	15,056,851	9,791,564
由託管人按平均市價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5.08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 港幣11.15元在市場購入	538,000	243,000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7,161,772)*	(4,499,011)*
於2016年6月30日	8,433,079	5,535,553

* 包括根據相關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授予的權力，基於恩恤理由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酌情歸屬的1,473股電訊盈科股份及1,302個股份合訂單位。

12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電訊盈科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股份合訂 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17,516,120	5,535,553
由託管人按加權平均市價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4.78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 港幣10.40元在市場購入	3,441,000	1,379,000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7,265,554)	(5,271,780)
於2017年6月30日	13,691,566	1,642,773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授出的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分別為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4.60元(2016年：港幣5.08元)及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0.04元(2016年：港幣10.92元)，此價值分別按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各自授出當日的市場報價計算。

13 資本承擔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已授權及訂約	1,285	918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資本承擔包括為購置物業、設備及器材所作出的承擔，分別為港幣5.20億元及港幣7.15億元。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添置分別為港幣15.18億元及港幣15.95億元。

14 或然負債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履約保證	923	889
其他	76	65
	999	954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15 資產抵押

若干銀行借款信貸的抵押品包括：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7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物業、設備及器材	2	40
投資物業	3,18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50
其他流動資產	87	-
受限制現金	8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	-
	3,373	890

於2016年12月31日，已用印尼雅加達興建優質辦公大樓相關的履約保證港幣1.61億元作抵押，以取得若干銀行借款信貸。該抵押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解除。

16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已收或應收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設施管理服務費用、利息收入及其他成本回撥	a	32	28
已收或應收一家聯營公司的顧問服務費用及利息收入	a	7	8
已收或應收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系統整合費用及數據中心託管服務費用	a	70	55
已付或應付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購置器材成本、外判費用及租金費用	a	156	149
已付或應付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及設施管理服務費用	a	62	46
已付或應付一家聯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	a	-	9
主要管理層報酬	b	52	71

a. 上述交易是經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經過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及按董事釐定的估計市值作為基準而進行。就價格或數量仍未獲有關關連人士同意的交易而言，董事已按其最適當估計釐定有關金額。

16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報酬詳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4	61
股份報酬	6	8
受僱後福利	2	2
	52	71

17 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因素

信貸、流動資金及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產生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亦承擔於其他實體的股本投資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透過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控制該等風險。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要求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該等資料應該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概無重大變動。

b. 公平價值的估計

下表是按估值方法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分析。其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內的(未調整)報價(第一層級)。
- 不包括第一層級的報價，而可直接觀察(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即由價格衍生者)所得資產或負債的信息(第二層級)。
- 按不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所得的資產或負債信息(第三層級)。

17 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下表列示於2016年12月31日按公平價值衡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總額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2	—	—	12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045	1,045
衍生金融工具(非流動)	—	289	—	289
資產總額	12	289	1,045	1,346
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	—	(22)	(22)
衍生金融工具(非流動)	—	(98)	—	(98)
負債總額	—	(98)	(22)	(120)

下表列示於2017年6月30日按公平價值衡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

港幣百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總額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876	—	—	876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058	1,058
衍生金融工具(非流動)	—	40	—	40
衍生金融工具(流動)	—	6	—	6
其他金融資產	—	78	—	78
資產總額	876	124	1,058	2,058
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	—	(22)	(22)
衍生金融工具(非流動)	—	(370)	—	(370)
負債總額	—	(370)	(22)	(392)

17 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在交投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是按照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包括在第一層級的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是當前買入價，而包括在第一層級的工具主要是於Euronext Amsterdam及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在交投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是採用估值方法釐定並在各個報告期末時根據存在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包括在第二層級的工具為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跨幣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外匯期權及遠期外匯合約，以及一項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的流動基金投資。

用以衡量金融工具價值的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計量掉期交易時，公平價值是指按照市場所報掉期匯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
- 外匯期權的公平價值是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該模式的主要信息包括合約的合約條款，以及可觀察信息包括即期及遠期匯率、收益率曲線及引伸波幅。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價值是以調整到期日差異後的相同名義金額合約，按現行的市場外幣匯率報價為基準計算。
- 流動基金投資的公平價值根據公開市場的資訊釐定。

如一項或多項重要信息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該工具便包括在第三層級內。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工具為於多家私人公司的股本投資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就並無形成交投活躍市場的非上市證券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估值方法設定其公平價值，當中包括利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貼現現金流分析，充分利用市場信息及盡量減少對公司特定信息的依賴。倘上述估值方法均未能合理估算公平價值，則有關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在估值模式中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市場倍數及貼現率。上述各項是以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模型及行業發展趨勢為基礎。若有關的公平估值模式採用的相關假設出現重大變化，則這些投資的公平價值可能會有顯著差異。

用於這些非上市投資的估值主要假設如下：

- 市場倍數(以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倍數，或將該等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除息及除稅前盈利所得的倍數為基礎)：3 – 20 (2016年12月31日：3 – 20)
- 流動性折讓：15% – 30% (2016年12月31日：15% – 30%)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公平價值層級分類之間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移。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值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金融工具(續)**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三層級的工具變動如下：

港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		應付或然代價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2016 (未經審核)	2017 (未經審核)
於1月1日	782	1,045	(22)	(22)
添置	77	15	—	—
出售	—	(6)	—	—
撥入權益的未變現公平價值收益	—	4	—	—
於6月30日	859	1,058	(22)	(22)

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綜合損益表中並無確認減值撥備。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賬面值約為港幣600萬元(2016年：無)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及已變現總收益港幣300萬元(2016年：港幣300萬元)已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於出售時，並無(2016年：無)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中。

c. 集團的估值過程

本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金融資產進行估值(包括第三層級的公平價值)。重大的估值變動會立即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估值結果至少每半年度由高級管理層審閱。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層級信息涉及利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投資組合表以及其他大致相同的上市工具，並就本集團投資項目的市場流通性作出折讓調整。市場流通性折讓越高，其公平價值越低。

d. 按攤銷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於2016年12月31日及於2017年6月30日的公平價值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但以下各項除外：

港幣百萬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7年6月30日	
	(經審核)		(未經審核)	
	賬面值	公平價值	賬面值	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	(45,131)	(45,168)	(45,868)	(46,426)

長期借款的公平價值為按當時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公平價值處於第二層公平價值層級之內。

1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於2016年12月31日，有關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rans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Transvision」）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已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持作待售。UK Broadband Limited為Transvision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連同Transvision統稱「Transvision集團」），於英國提供無線寬頻服務。UK Broadband Limited的主要資產是其持有的若干無線電頻譜牌照、其無線網絡及相關系統，以及其客戶。

於2017年2月6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獨立第三方（「買方」）以現金2.50億英鎊（相當於約港幣25.09億元），以及由買方於股份購買協議項下的出售事項完成後發行的兩張受限制使用的信用憑證（每張信用憑證面值為2,500萬英鎊（相當於約港幣2.51億元）），出售Transvis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可能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作出調整。該等信用憑證可用於抵銷一份相關的流動虛擬網絡營辦商（MVNO）協議項下應付的特定當地服務收費（不包括增值稅）。根據該協議，買方將容許該MVNO使用其流動網絡容量。在若干限制下，每張信用憑證均可轉讓。

該項交易於2017年5月完成。由於潛在市況不明朗及潛在價值範圍太廣，難以計量可靠的金額，因此兩張信用憑證的公平價值於交易完成時並無確認。該價值將於未來報告期進行評估，並於能計量可靠的金額時即予以確認。

於出售日，有關出售Transvision集團的資產淨值及出售權益所得收益的詳情如下：

港幣百萬元

**出售資產淨值
及出售所得收益
(未經審核)**

出售Transvision集團的權益所收取的代價	2,509
減：出售資產淨值的賬面值及直接費用	(1,172)
重新分類貨幣匯兌儲備	(172)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出售收益	1,165

1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續)

Transvision集團於出售日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未經審核)
物業、設備及器材	346
商譽	53
無形資產	1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100
存貨	3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
應付營業賬款	(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9)
預收客戶款項	(1)
其他長期負債	(4)
出售資產淨值	877
港幣百萬元	現金流入淨額 (未經審核)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扣除直接費用)	2,398
減：出售Transvision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
有關出售Transvision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2,393

19 不會引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0.15元，完成配售840,747,000個股份合訂單位，總代價(扣除直接費用)約現金港幣83.61億元。據此，本集團確認於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及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增加約港幣6.42億元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港幣77.19億元。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本集團持有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約百分之五十一點九七，較配售事項前減少約百分之十一。

20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的潛在影響

截至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審批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亦並未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

除以下載列者外，預期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基於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將取代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18、涵蓋建築合約的《香港會計準則》11及相關文獻。《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的原則為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准許採用全面追溯法或經修訂追溯法採納該準則。本集團將採納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

在本集團持續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時，已識別多項將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所影響的現有收益確認政策及披露。該等主要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將規定識別符合作為獨立「履約責任」的客戶合約的可交付產品。所識別的履約責任將取決於個別客戶合約的性質，惟一般或會就流動通訊手機、免費提供的禮品及提供予客戶的服務(例如流動通訊服務)識別履約責任。應收客戶的交易價格須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於本集團根據合約的各項履約責任之間分配。目前，本集團將補貼手機及禮品作為吸納客戶的成本予以資本化，並按直線法根據最短合約執行期攤銷此等金額。對呈報收益的主要影響將會是，當本集團向客戶出售補貼手機並提供禮品及流動通訊服務協議時，分配至手機及禮品並在合約開始時確認的收益，將於手機及禮品的控制權如常轉至客戶時增加，而其後於合約期內因提供服務而確認的收益將減少。然而，預期對本集團將在各自的合約期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總收益並無重大影響。對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的主要影響將會是補貼手機及禮品成本須確認為已售貨品成本，而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前的現有處理方式為透過吸納客戶成本攤銷在綜合損益表扣除。本集團於整個合約期內確認的總純利預期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將對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受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影響的交易為高數量、高價值及高度複雜，因此本集團正持續評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將會產生的此等及其他會計變動所帶來的影響幅度，並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對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

20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的潛在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該準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香港會計準則》39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分類基準視乎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而定。股本工具的投資須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計量，並可於初始計量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公平價值變動而不循環呈列。現有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所用的已產生減值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放寬有關對沖成效的要求，惟仍需將同期資料存檔。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應收營業賬款的減值虧損，需要使用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或會導致提早確認信貸虧損，並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管理層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影響。在本集團完成詳盡審閱前合理估計有關影響並不切實可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亦預期須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多披露。本集團將採納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根據該項新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用於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本集團正進行評估，經營租賃承擔將對往後付款的資產及負債確認造成多大程度影響，以及其將對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分類有何影響。本集團將採納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

預期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一般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聯合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累計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有的普通股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李澤楷	—	—	307,694,369 (附註1(a))	1,928,842,224 (附註1(b))	2,236,536,593	28.97%
施立偉	336,835	—	—	549,761 (附註2)	886,596	0.01%
許漢卿	4,412,414	—	—	1,513,482 (附註2)	5,925,896	0.08%
李智康	992,600 (附註3(a))	511 (附註3(b))	—	—	993,111	0.01%
謝仕榮	—	367,479 (附註4)	—	—	367,479	0.005%
李國寶爵士	1,132,611	—	—	—	1,132,611	0.0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1. 於本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1. (a) 就該等股份而言，Chiltonlink Limited(「Chiltonlink」)的全資附屬公司Pacific Century Diversified Limited(「PCD」)持有269,471,956股股份及Eisner Investments Limited(「Eisner」)持有38,222,413股股份。李澤楷擁有Chiltonlink及Eisn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b) 該等權益指：

(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盈科控股」)持有的175,312,270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75,312,270股股份的權益；及

(ii) 被視為於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持有的1,753,529,954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盈科拓展由盈科控股透過其本身及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合共百分之八十八點五八的權益，該等公司為Anlang Investment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Borsington Limited。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753,529,954股股份的權益。李澤楷亦被視為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Hopesta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百分之一點零六的盈科拓展已發行股本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名為購買計劃的獎勵計劃向有關董事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3. (a) 該等股份由李智康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b) 該等股份由李智康的配偶持有。

4. 該等股份由謝仕榮的配偶持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A.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累計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合訂單位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李澤楷	–	–	66,247,614 (附註1(a))	144,786,423 (附註1(b))	211,034,037	2.79%
施立偉	58,175	–	–	249,664 (附註2)	307,839	0.004%
許漢卿	2,603,398	–	–	686,792 (附註3)	3,290,190	0.04%
李智康	50,924 (附註4(a))	25 (附註4(b))	–	–	50,949	0.0007%
謝仕榮	–	246,028 (附註5)	–	–	246,028	0.003%
李國寶爵士	200,000	–	–	–	200,000	0.003%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每個股份合訂單位賦予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的權益，亦賦予下列權益：

- (a)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普通股；及
- (b) 香港電訊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優先股。

根據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及香港電訊於2011年11月7日簽立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經不時補充、修訂及替代)及香港電訊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香港電訊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均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香港電訊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其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續)

A.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續)

附註：

- (a) 就該等股份合訂單位而言，PCD持有20,227,614個股份合訂單位及Eisner持有46,02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

(b) 該等權益指：
 - (i) 被視為於盈科控股持有的13,159,619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3,159,619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及
 - (i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持有的131,626,804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31,626,804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
-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名為購買計劃的獎勵計劃向施立偉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及香港電訊分別名為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的相關獎勵計劃向許漢卿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 (a) 該等股份合訂單位由李智康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b) 該等股份合訂單位由李智康的配偶持有。
- 該等股份合訂單位由謝仕榮的配偶持有。

B. PCCW-HKT Capital No.5 Limited

PineBridge Investments Europe Limited(「PBIEL」)以其代表第三方客戶的投資經理身份，擁有酌情權處理由本公司相聯法團PCCW-HKT Capital No.5 Limited發行，債券的貨幣面值為120萬美元的PCCW-HKT Capital No.5 – 2023年到期的3.75厘票據(「2023年債券」)。PBIEL為Chiltonlink的間接附屬公司，而李澤楷擁有Chiltonlin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2023年債券的120萬美元價值的權益。

C. HKT Capital No. 2 Limited

PBIEL以其代表第三方客戶的投資經理身份，擁有酌情權處理由本公司相聯法團HKT Capital No. 2 Limited發行，債券的貨幣面值為190萬美元的HKT Capital No. 2 – 2025年到期的3.625厘票據(「2025年債券」)。PBIEL為Chiltonlink的間接附屬公司，而李澤楷擁有Chiltonlin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2025年債券的190萬美元價值的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續)

D. PCPD Capital Limited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由本公司相聯法團PCPD Capital Limited發行的4.75厘2022年到期的債券(「2022年債券」)累計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所持有的2022年債券本金額(美元)			總數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李澤楷	–	–	70,000,000 (附註1)	–	70,000,000
李智康	2,250,000 (附註2)	–	–	–	2,250,000
黃惠君	–	–	–	500,000 (附註3)	500,000

附註：

1. 該等2022年債券由Elderfield Limited(「Elderfield」)的全資附屬公司Ultimate Talent Limited持有。李澤楷擁有Elderfiel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2. 該等2022年債券由李智康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3. 該等2022年債券由黃惠君以酌情信託成立人身份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股份合訂單位、相關股份、相關股份合訂單位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內《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1. 本公司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的購股權計劃乃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5月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2014年計劃」)。根據2014年計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提呈授出購股權。

自2014年計劃獲採納起至2017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兩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名為購買計劃及認購計劃，其目的及宗旨在於肯定合資格參與者所付出的貢獻及就此作出獎勵，以吸引他們繼續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運作及發展，同時亦可吸引合適人才加入本集團，讓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在有關計劃規則的規限下，每項計劃規定向僱員授出獎勵後，有關股份／股份合訂單位將以信託方式代該名僱員持有，並於董事會轄下的相關委員會訂定的一段期間後方歸屬予該名僱員，惟該名僱員須於有關期間仍為僱員，以及符合授出獎勵時指明的任何其他條件，然而董事會轄下的相關委員會有權豁免該等條件。

購買計劃及認購計劃已於2012年11月15日期滿，然而於期滿日期以前已授出的股份不會受到影響。本公司已於2012年11月15日為購買計劃及認購計劃採納新計劃規則，以使該等計劃可於未來10年繼續運作，並且容許日後除可授出股份外，亦可授出股份合訂單位，或以股份合訂單位作為股份以外的選擇。

就購買計劃而言，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買計劃合共授出5,324,103股股份及1,465,453個股份合訂單位，包括向施立偉授出的420,524股股份及191,489個股份合訂單位，以及向許漢卿授出的1,056,622股股份及218,964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獎勵(他們為本公司董事)，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此外，於期內並無股份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以及共有3,876,009股股份已歸屬；並有33,713個股份合訂單位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以及624,184個股份合訂單位已歸屬。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購買計劃授出的8,953,917股股份及1,992,338個股份合訂單位尚未歸屬。

就認購計劃而言，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認購計劃合共授出4,163,473股股份，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此外，於期內共有215,120股股份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並有3,389,545股股份已歸屬。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認購計劃授出的5,857,483股股份尚未歸屬。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認購計劃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僱員授出任何股份合訂單位。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6月30日，並無根據認購計劃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尚未歸屬。

請參閱載於第40及第41頁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其中載述根據上述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的變動概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2.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A. 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於2011年11月7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香港電訊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股份合訂單位上市後生效。根據香港電訊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託管人－經理的董事會(「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及香港電訊的董事會(「香港電訊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提呈授出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

自香港電訊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至2017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

B.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於2011年10月11日，香港電訊有條件地採納兩個獎勵計劃，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統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據此可能授出股份合訂單位的獎勵。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旨在激勵及嘉許合資格參與者對香港電訊及其附屬公司(「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發展的貢獻，並可使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更靈活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酬金、報酬及／或利益。

在有關計劃規則的規限下，每項計劃規定向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僱員授出獎勵後，有關股份合訂單位將以信託方式代該名僱員持有，並於香港電訊董事會訂定的一段期間後方歸屬予該名僱員，惟該名僱員須於獎勵日期後任何時候及於有關歸屬日期時仍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僱員，以及符合授出獎勵時指明的任何其他條件，然而香港電訊董事會轄下的相關委員會有權豁免該等條件。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共授出2,392,160個股份合訂單位，包括向本公司董事許漢卿授出的262,177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此外，於期內共有72,548個股份合訂單位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以及4,647,596個股份合訂單位已歸屬。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授出的3,436,273個股份合訂單位尚未歸屬。自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採納日期起至2017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

請參閱載於第40及第41頁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其中載述根據上述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的變動概要。

3.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

購股權計劃

盈大地產運作的購股權計劃乃其股東於2015年5月6日舉行的盈大地產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並於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於2015年5月7日起生效(「2015年盈大地產計劃」)。根據2015年盈大地產計劃，盈大地產的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提呈授出購股權。

自2015年盈大地產計劃獲採納起至2017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股份合訂單位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於回顧期間亦概無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已獲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所持有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權益			
盈科拓展		1,753,529,954	22.72%
盈科控股	1	1,928,842,224	24.99%
Star Ocean Ultimate Limited	2及3	1,928,842,224	24.99%
The Ocean Trust	2	1,928,842,224	24.99%
The Starlite Trust	2	1,928,842,224	24.99%
OS Holdings Limited	2	1,928,842,224	24.99%
Ocean Star Management Limited	2	1,928,842,224	24.99%
The Ocean Unit Trust	2	1,928,842,224	24.99%
The Starlite Unit Trust	2	1,928,842,224	24.99%
Star Ocean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	3	1,928,842,224	24.99%
馮慧玲	4	1,928,842,224	24.99%
黃嘉純	4	1,928,842,224	24.99%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聯通」)	5	1,424,935,885	18.46%

附註：

- 該等權益指：(i)盈科控股於175,312,270股股份中所擁有的實益權益；及(ii)盈科控股(以其名義及透過其受控法團)於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753,529,954股股份中擁有的權益。該等受控法團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Borsington Limited、Pacific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Pacific Century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及Anglang Investments Limited，合共控制盈科拓展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八十八點五八的權益。
- 於2004年4月18日，李澤楷將於盈科控股所擁有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Ocean Star Management Limited，該公司為The Ocean Unit Trust及The Starlite Unit Trust的受託人。Ocean Star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OS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The Ocean Trust及The Starlite Trust分別持有The Ocean Unit Trust及The Starlite Unit Trust的全部信託單位。Star Ocean Ultimate Limited則為The Ocean Trust及The Starlite Trust的全權受託人。
- 於2013年11月4日，Star Ocean Ultimate Limited成為Star Ocean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的受控法團。
- 馮慧玲及黃嘉純各自有權於Ocean Sta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OS Holdings Limited及Star Ocean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各自的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表決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他們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中國聯通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China Unicom Group Corporation (BVI) Limited間接持有該等權益。

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如上文「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名稱		所持有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權益			
Ocean Sta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	1,928,842,224	24.99%

附註：

由於Ocean Sta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為The Ocean Unit Trust及The Starlite Unit Trust的投資經理，而The Ocean Unit Trust及The Starlite Unit Trust合共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見上文「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附註），故Ocean Sta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除本節及上文「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相關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自行採納適用於本公司全體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名為《電訊盈科證券交易守則》（「電訊盈科守則」），當中載列的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訂明的標準寬鬆。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已得到各董事確認於本中期報告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電訊盈科守則》所訂的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於本報告所涵蓋的期間內，董事為履行他們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已向本公司管理層要求並獲得一份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報告書，包括根據本公司持續的評估及驗證活動而作出的保證，即他們均無發現任何未經充分及適當減低及／或管理的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不足的事項。

投資者關係

董事

於2017年中期業績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
施立偉(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漢卿(集團財務總裁)
李智康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 LVO
謝仕榮，GBS
陸益氏(副主席)
李福申
邵廣祿
衛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GBM, GBS, OBE, JP
麥雅文
黃惠君
Bryce Wayne Lee
Lars Eric Nils Rodert
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麥潔貞

註冊辦事處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41樓
電話：+852 2888 2888
傳真：+852 2877 8877

2017年中期報告

本2017年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現已備有印刷本於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可供索取，而可供閱覽格式亦可在本公司網站(www.pccw.com/ir)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股東如：

- A) 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形式收取2017年中期報告，可索取印刷本；或
- B) 收取2017年中期報告的英文版或中文版，可索取另一個語文版本的印刷本，

並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經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通知本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投資者通訊中心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88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pccw@computershare.com.hk

股東如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形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2017年中期報告)，但基於任何理由在收取或瀏覽2017年中期報告時遇到困難，可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書面要求或經電郵要求，屆時2017年中期報告的印刷本即免費寄送予有關股東。

股東可隨時預先以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經電郵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免費更改所選擇的本公司的日後公司通訊語文版本及/或收取方式。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該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買賣，每份美國預託證券相等於本公司10股普通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的若干擔保票據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中國台灣的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

有關本公司美國預託證券的其他資料及詳細查詢，請提交至本公司的美國預託證券存管處(地址列於本頁內)。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查詢，則可提交至投資者關係(地址列於本頁內)。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008
路透社 0008.HK
彭博 8 HK
美國預託證券 PCCWY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美國預託證券存管處

Citibank, N.A.
PCCW American Depositary Receipts
Citibank Shareholder Services
P.O. Box 43077
Providence, Rhode Island 02940-3077, USA
電話：+1 877 248 4237(於美國免費專線)
電話：+1 781 575 4555
電郵：citibank@shareholders-online.com
網站：www.citi.com/dr

股份資料

每手買賣單位： 1,000股股份
於2017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 7,719,638,249股股份

股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 港幣8.57分

財務時間表

宣佈2017年中期業績	2017年8月10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7年8月31日—9月1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2017年中期股息的記錄日期	2017年9月1日
派付2017年中期股息	2017年10月12日或相近日子

投資者關係

王志端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41樓
電話：+852 2514 5084
電郵：ir@pccw.com

網站

www.pccw.com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41樓

電話：+852 2888 2888 傳真：+852 2877 8877 www.pccw.com

電訊盈科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0008），
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的OTC Markets Group Inc.（場外交易市場）買賣（代號：PCCWY）。

© 2017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本報告採用的可循環再造紙張，是由無氯元素及無酸紙漿製造。